

華北煤礦
管理局總局
焦作礦務局

保安工作檢查彙編

(第一期)上卷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

焦作礦務局第一期保安工作檢查彙編上卷目錄

(一) 寫在前邊

(二) 採煤部分

甲 第一礦廠

A. 歷史的回顧

B. 本廠井下目前存在的問題

C. 決定的對策

乙 第二礦廠

A. 歷史上的厄難經驗教訓

1. 火災

2. 防水

3. 炭層塌落

一 ————— 三頁

四頁

四頁

四 ————— 一七頁

一七 ————— 二二頁

二二 ————— 三八頁

三八頁

三八頁

三八 ————— 四四頁

四四 ————— 四六頁

四六 ————— 四八頁

4. 其他.

四八

四九頁

丙、第四礦廠.

四九頁

A. 關於經驗教訓的檢討與回顧.

四九

五二頁

B. 今後保安工作的責任與制度.

五二

五五頁

C. 工人意見.

五五

五六頁

焦作礦務局第一期保安工作檢查

一、寫在前邊

焦作煤礦自公元一九〇〇年英帝國主義創辦迄今，已有五十年歷史，在這長時期中，歷經日本帝國主義者掠奪性的開採（一九三八年——一九四五年）與國內反動派的無理侵佔等階段。無論外國資本家，或本國資本家的經營方針都以營利為開礦的唯一目的，對工人階級的身體健康與生命安全，那是置若罔聞，毫不關心的。以致礦山保安工作總是有名無實，打開本礦五十年的歷史來看，充滿着犧牲傷亡的災難事件，其中集體犧牲的慘案，幾乎無年不有，至於致傷致殘致病等事故，更屬舉不勝舉，說也說不完。

四八年本礦再度解放後，我們因為對這樣規模礦山的科學管理，缺乏應有的知識與經驗。加上對礦山保安工作重要的認識，仍有不容諱

言的盲目性存在，所以對保安工作的思想教育，保安制度的嚴格規定與實施，在在都存在着嚴重的缺點和漏洞，即以一九四九年全年而論，井下發生大小事故共三十六起，其中遇難犧牲者二十八人，不幸致傷者達八百八十三人。井上机电工作全年共發生事故六起，無論井上井下年來事故次數之多，損失數目之巨，實屬驚人，同司亦極堪痛心，特別是一九四九年元月二十三日早三時黃土崗六號窑井下失火事故，一次犧牲工友李壯（領班）等二十人傷七人，更是嚴重。因之，加強礦山保安，決不容再有絲毫忽視。

黨政領導機關負責同志，對礦山保安及工人階級健康，歷來是重視的，特別中央人民政府成立後，將此項工作更進一步列入共同綱領中，如：「……實行工礦檢查制度，以改進工礦安全與衛生設備。」（中國人民政協共同綱領第四章第三十二條）。全國青年建業會議決議案更具體規定：「全國各礦山須作健全安全生產原則下，完成生產任

任務，迅速建立健全保衛組織，增加安全設備，改進保安設施，培養保安幹部，并在職工中開展保安教育，樹立安全第一思想，盡可能防止事故發生，作到安全生產，……要搞好保安工作，必須首先積極的從提高技術着手，應有系統的有計劃的改造現有礦井坑道，加強安全制度，并使保安技術為工人群眾所掌握，才能澈底保證保安工作的完善。」這是中央人民政府對保安工作的決定，并指出實現的方向和路綫。我們在這一明確方針與指示下，自一九四九年十一月起即開始強調加強礦山保安工作，在展開保安教育基礎上發動工人談歷史談教訓，重溫過去慘案與吸取本身的切實教訓提高職工警覺，職工中大多數人均發了言，不惟述說歷史而且聯系現存問題更重要的找尋與尋求加強保安工作的方法。本局所屬各廠礦均毫無例外的進行了檢查，并正在逐步加強和鞏固中，現將各礦材料整理出來，印成小冊子，作為我局全體職工業務學習材料，希望全体同志重視這本小冊子，詳加閱讀，聯系實際

，逐漸修改，達到充實，最後成為像樣的現實的保安教材，這就是黨編付印的動機與目的。

二、採煤部分

甲、第一礦廠

A、歷史上的回顧

礦山的保安工作較工廠一般工作尤為重要，因其直接影響到工人階級的生命與健康，所以生產中的安全問題，是我們礦廠一切問題中最重要一個。

焦作煤礦自開採迄今數十年中屢經災變，親歷其境者，尚有人在，茲將本廠職工各方面的災變經驗，匯聚於此，提高領導者及工人們對保安這個問題加以深刻的研究與認識，茲分述如下：

1、關於大災方面的經驗與教訓

管雲寫於一九五〇年一月三十一日，太行山麓

王封本局

新思向後：

一九三一年至封大井西一電路二頓槽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

掘進之煤洞。這等處，應領燈籠一付，指導人未加注意，以致放炮時發生爆炸，當時用黃泥糊牆，人頂着席進入救災，結果扭扭一人。

新向華談：

一九三九年四月下旬某日早二點鐘在王封井下一電

路西二槽，發生煤氣爆炸，工人兩名，一死一傷，其原因為沼氣過大，風灯不能進入，領導上忽略，允許放炮，且工人裝炮不按規定，（規定每眼二炮，工人裝三炮）一電線發爆訊接近頂頭，而電線發火，引起爆炸。

郭世貴談：

一九二三年王封井下。因雷車下五頓槽因放炮引起

煤氣爆炸，又貫通西六及西七頓槽之煤洞剛掘透時，工人吸烟，致引起爆炸。一九三四年李河四號井西九下。因工作區放炮，炮捻外露過長，點炮時引起爆炸，爆炸後炮才响，死一人傷一人，原因是忽略

了檢查。

許傳光談：中福時代王封井下第一第二電路間西二順槽，往上開
 闊頭，未透時發現煤氣，使用黑炮引起爆炸，當時附近棉衣內藏有一
 個半黑炮，必助長火勢，蔓延一〇〇碼，死一人，傷三人，原因有三，第
 一發現有煤氣仍使用黑炮，第二炮捻太長，第三放炮地點附近存放黑
 炮。一九三四年中福時代王封於端陽節後復工時，風車開動太晚，且
 風門無人看管，通風發生短流，一電路四順槽積存煤氣很多，有工人
 在該地吸烟，引起爆炸死三十二人。

韓普珍談：一九三〇年王封井下北大行第一電路下，發生爆炸，
 原因是窩頭內煤氣過大，使用隔壁通風，每班強進四呎，使用黃炮，
 因監工監賣黃炮，而用黑炮頂替，致放炮時，引起爆炸，當時因工人
 事前知道情況，均卧倒于上風頭，故未傷人。

李長仁談：一九四三年李封井下西大巷發生爆炸，死傷十八人，
 原因是煤氣過大，煤工接電綫，發生火花。

新佩林談：一九三五年四月某日，兩點班剛下班時，王封井下東洞十號電車下發生爆炸，原因：因有煤氣工人玩弄電車開關，發生火花致引起爆炸。

部興通談：一九二六年李河四號井，夜間十點班換班時，一頓槽下山一帶，煤氣太大，工人均使用電燈，電泵發生火花，引起爆炸，死傷二十餘人，爆炸情況東南西北各一百碼遠，所有風橋風門均被炸倒，碎煤滿掌亂飛，煤車均被炸倒。一九四〇年日寇侵佔時代，王封井下西大行前進時，發現煤氣，日本煤師仍主張前進，以致將煤氣壓出爆炸，燒傷二十餘人，死十人，又北大行二號上山煤洞，煤氣達三分，因落炭將電線砸斷，以致發生火花，引起爆炸，被燒死十二人，李河一號井下大巷天塌，絞架時舉燈向上，觸着天上煤氣，以致引起爆炸，幸未成災。

吳文生談：一九二四年李封大井，井下發生小規模爆炸，未傷人。

原因，舊洞有煤氣，工人提明火油燈，進入出恭，引起爆炸。西馬封村大窑有四人進煤洞查看，將煤氣帶出，與明火相觸，引起爆炸，傷拉筐一人。第一次解放時王封井下，窩頭前進時遇見魔城，因天塌將煤氣壓出，遇明火燈後，即發生爆炸。

韓普珍談：一九三一年李河井，八月二日爆炸燒傷二人，五日又開工，又發火，又傷二人，原因、煤洞剛開透時，通風不好，工人將油燈掛在窑口棚頂上，因有煤氣存在，故引起爆炸。一九二〇年二十四號井下發生火災，工人用黃泥甩到燃火之處，將火撲滅。一九三二年工人由李河礦下班回家，因天氣太黑，點着燈籠照明，行至入風井旁邊，一個人兒戲，將所持燈籠拋于井下，未幾井內撐木燃着，繼續向裡蔓延，以後演成重大火災，結果傷亡達百餘人，原因（一）風井無人看守，（二）工人未曾受過教育，不知玩火對井下工人生命之重大危害。一九四七年東井工人下井，搞車開得快，致到井底蹲傷七人。

李長富談：

本廠在日寇時代北井西大行第一電車路下二順槽中三
道上山掘進時，因煤很硬，使用黑炮，當時煤氣很高，棚路的很低，
炮槍點着後，本應立即用黃土將槍蓋上，但由於當時大意，致點火時
引起火災，結果死傷三人。我當時未覺慌張，迅速逃到水溝中伏下未
受傷，等到救護隊趕來，火災已過，才走出煤洞。

張二國談：王封井下西洞二十二號四順槽六點班工人所持風灯，
在窩頭裡工作，風灯罩破裂，火花跑出灯外，與煤氣接觸，致引起爆
炸。

2. 關於水災方面的經驗與教訓

新佩林談：焦作四號井下六八號沿斷層綫作掘進，因過斷層水
，無法救治，以致成災，原因、領導上未考慮實際情況，採取官僚主
義作風。

一九三二年王封井下，九號輪子上山某窩頭掘進時，發現煤層出汗

，領導上不注意，仍繼續前進，掘出甕城水，無法拯救，致引起水災。中福時代王封礦井下北大行四號上山，掘進時發現窩頭掛汗，即使探水針試探前進，如是兩週並未過水，當時工人因感覺太麻煩，擅自將探水工作停止，領導上疏忽麻痺，亦未查出，數日後掛汗更甚，以手摸窩頭凉氣逆骨，但工人因省力，仍盲目前進，某日因放炮引出甕城水，向下奔流，直達大行，三十分鐘內水達北井底，因閘上水閘門，未將南井大泵房淹沒，開動所有電泵始將該水排乾，當水發時，隔在水裡的工人均抓緊棚柱，攀緣跳出，幸未傷人。

李封礦井下水災事件，夜十點半，窩頭已掛汗，次日早六點班接班後，窩頭內水較大，向下滴流，探煤老掘用鐵針大力向前猛闖，水即突出，該煤礦工人於是抓緊木柱，攀緣而出。幸均脫險。

一九三三年李河礦中福時代一二三四號井均相通，因三號及四號井下部距斷層太近，預備透過斷層，繼續向下開展，當時由四號井向

下發展至斷層附近時，即遇到有水象徵，極為顯著，用鑽探試，水湧出異常激烈，乃將鑽眼堵塞，工程科長又令於三號井附近繼續向下透通斷層，依據四號井斷層水大情況，本應極端小心，必須用鑽探試，以決定行止，但工程科長不接受工程師意見，沒按步驟進行，終于把斷層水透出，結果三、四號井被淹沒。

張俊福談：一九二〇年十一月李封大井透煤時，在十九號土窑附近，監工郭立，當時窩頭掛汗几天，工人反應不能工作，而郭，堅持不令停止，老掘鄧青山放炮時在東二順槽三號發生水炮，水勢兇湧流向下山，達六小時，結果淹死一人，上貫時碰死一人，另外有小窑修理工人二人因幫塌被水冲去淹死，兩個月後始在下山三號尋着屍體。原因水是甕城水，因領導上不注意，不听工人反應，一意胡行，以致成災。

吳玉山談：一九三六年安陽白蓮坡煤礦六月間白天班，五六號向

東發展到十五貫風速時，因風壞，改用五、六貫風，進去後發現竅風，紅砂土頂掛汗，並且所有噴嘴的响聲，覺得可能有水，我即出井報告給主任呂振祥，而呂當時置之不理，俟後呂亦下井看了，亦未下令停止，以後曾打針加小棚，又經過了四五天，覺得情勢嚴重，與吳即福談話忽聞大响水由砂石裂縫往下奔流，三小時內將五、六、七三井淹沒，當時井下六十餘工人，由五、六號井逃出，未傷人命。原因是甕城水領導鬆懈麻痺，不听工人意見。

部廳通談：一九四三年初冬時，夜班十二點，常口北五號井，先幾天高頭掛汗，當時建議用探水針探，領班說穩，再說，以後高頭拔骨涼，到某夜十二點左右，發生甕城水，因煤鬆水勢兇猛，即告訴井下工人急速出井，全体工人出井後，一刻鐘後水達十餘丈深，當時井下工作局面積達八、九畝長，當時因日寇輕視中國人，工人工作不積極，水患始終未排除，二部2530泵同時開動，結果並未將水治下，井

下遺棄水泵三部。當時曾建議建立水閘門，但未蒙採納。

韓耀和談：一九二三年李封井東洞三十六號上山三順槽上午八點發生水災，原因：先一日高頭排井，領導上不傾听群衆意見。

一九四六年第一次解放時，李封東洞九號電車下東一順槽，在上部舊洞有兩書風透，舊洞中存有一米深之水，當時上級命令放出積水，先發現透水，繼續即有咕々水聲，間歇成股突出，最後大水突然流向下山，結果上下掌口。水漏棚柱多數被沖倒，僅剩六棚，二順槽以下被淹，沖積之煤約厚一米。其原因為上級不了解情況，令工人掘進，致招災害。

郭士貴談：山西清源宏利煤礦，在一九二二年井下發生大水，水深三尺，連灯均沖走，大家手拉手摸到井底，領導人韓昌良讓小孩先上，但韓却自己先上到井上，後來井下工人大部上來後，檢查少一人，俟井下水落后，發現該人躲在順槽內未死，但精神錯亂。原因是寫